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蕭薰怡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5
傳真：02-27205627
電子信箱：boe3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031070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市府原函及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各1份
(18151049_1103107057_1_ATTACH1.pdf、18151049_1103107057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市府訂頒「臺北市政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110年11月15日府授人考字第11030094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人事處網站設有「員工協助方案專區」（網址：
<https://dop.gov.taipei/cp.aspx?n=28BFF7F14431C7CB>）
提供相關資訊，請轉知並鼓勵同仁點閱運用。
- 三、另本局已提供教師諮商輔導、建立教師支持體系服務，以
增進教師全人成長，促進與維護教師身心健康，相關資訊
登載於本市教師研習中心網站「諮詢輔導」專區（網址：
https://tiec.gov.taipei/Content_List.aspx?n=2037F8AD136012CB），亦請轉知並鼓勵教師點閱運用。
- 四、檢附市府原函及旨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各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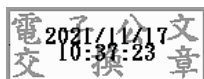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景美女中 1101117



MTAA1106010445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